关于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整合重组为石林县寨黑小黑箐饰面用石灰石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评估汇总说明

一、项目概况

2017年5月15日，石林彝族自治县非煤矿山转型升级联席会议办公室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非煤矿山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5】38号）以及《昆明市进一步促进非煤矿山转型升级实施意见》（昆政办【2015】107号）和《石林彝族自治县非煤矿山转型升级方案》（石政办发【2016】27号）相关文件，对“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重组下发了《关于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重组的批复》，该批复文件同意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进行整合重组，整合重组为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现更名为石林县寨黑小黑箐饰面用石灰石矿）。

2019年10月31日，石林华祥石材厂、石林县大舜石材有限公司、石林县永茂石材厂、石林彝族自治县茂盛大理石厂、石林县吉芬石材厂、石林平大地石材厂、石林石川石材厂、石林光耀石材厂、石林县刘春平碎石厂、石林县昂氏盛发石材厂、石林亚上石材厂、石林华茂建筑材料厂、石林华鹏石材有限公司、石林晟华建筑材料厂、石林信达石材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我公司对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涉矿相关资产进行价值评估。我公司于2019年11月8日至2020年1月15日对委托评估的对象进行了现场勘查、清查盘点、收集相关资料及评定估算，并于2020年1月16日出具了《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估报字[2020]第YKM003号）、《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估报字[2020]第YKM004号）和《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估报字[2020]第YKM005号）。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及《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评估对象为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涉矿相关资产。与评估对象所对应的评估范围为：

1．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涉及的石林华祥石材厂、石林县大舜石材有限公

司、石林县永茂石材厂、石林县彝族自治州茂盛大理石厂、石林县吉芬石材厂、石林县平大地石材厂、石林石川石材厂、石林光耀石材厂、石林县刘春平碎石场、石林县昂式盛发石材厂、石林亚上石材厂的房屋建筑物174项、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160项、机器设备346项。

2．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涉及石林华鹏石材有限公司、石林华茂建筑材料厂、石林晟华建筑材料厂的房屋建筑物33项、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26项、机器设备67项。

3．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涉及的石林县信达石材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房屋建筑物38项、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23项、机器设备149项。

三、评估结论

1.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

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于评估基准日2019年10月31日的评估结论为: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涉矿相关资产评估原值合计为11,236.57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壹仟贰佰叁拾陆万伍仟柒佰元整；评估价值合计为7,911.48万元，大写人民币：柒仟玖佰壹拾壹万肆仟捌佰元整。具体内容详见《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估报字[2020]第YKM003号)。

2.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

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资产市场价值于评估基准日2019年10月31日的评估结论为：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涉矿相关资产评估原值合计为4,360.01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仟叁佰陆拾万零壹佰元整；评估价值合计为3,026.11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零贰拾陆万壹仟壹佰元整。具体内容详见《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估报字[2020]第YKM004号)。

3.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

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资产市场价值于评估基准日2019年10月31日的评估结论为：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涉矿相关资产评估原值合计为13,653.83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叁仟陆佰伍拾叁万捌仟叁佰元整；评估价值合计为9,555.87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仟伍佰伍拾伍万捌仟柒佰元整。具体内容详见《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估报字[2020]第YKM005号)。

4. 综上，**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整合为**石林县寨黑小黑箐饰面用石灰石矿**后涉矿相关资产评估原值合计为29,250.41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玖仟贰佰伍拾万零肆仟壹佰元整；评估价值合计为20,493.46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零肆佰玖拾叁万肆仟陆佰元整。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0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评估方名称	评估原值	评估价值
1	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	4,360.01	3,026.11
2	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	13,653.83	9,555.87
3	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	11,236.57	7,911.48
	整合后合计：	**29,250.41**	**20,493.46**

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云南分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六日

附件目录

1.《关于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重组的批复》（2017年5月15日第十一号文件）（复印件）

2.《资产评估委托合同》（PXAL-A/P2019-YKM035、PXAL-A/P2019-YKM036、PXAL-A/P2019-YKM037号）（复印件）

3.《西街口镇寨黑大理石矿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估报字[2020]第YKM003号）、《寨黑小黑箐大理石矿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估报字[2020]第YKM004号）、《石林县曹纪鹏石灰石矿涉矿相关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估报字[2020]第YKM005号）（原件）。